

成就更好的自己

■季小英

在人生的旅途中，总有那么一些瞬间，我们被某种力量深深触动，仿佛内心深处某个角落被悄然唤醒。最近热映的电影《出走的决心》便是这样一部作品，它以独特的视角和深邃的情感，引领我们走进一个关于勇气、自我追寻与成长的故事。而在这幅光影交织的画卷中，我们看到的不仅是主人公李红对自由的渴望与追求，更有一种勇于探索未知、敢于挑战自我的精神在熠熠生辉。在主人公的故事启迪下，我不禁思考，如何在自己的生活中，也能怀揣着“勇敢做自己”的信念，去拥抱那些未曾触及的梦想？

曾经习惯了一成不变的八小时工作规律，习惯了机械化的工作模式，但似乎还有一种声音总在我的耳旁回响：难道就这样等着退休吗？突然觉着，出生于农村，成长于农村的我，其实在我曾经幼小的心里，总有那么一个个关于艺术的梦想在跳跃，那是关于画画，关于器乐、关于……只记得，小时候的我，为了能早日跳出“农门”，没日没夜地拼命读书学习，那些关于“艺术”的梦想是那样的遥不可及。而今，终于跳出“农门”的我，也在八小时的工作之外，重燃了那片艺术之海，一如李红那样，勇敢地走出舒适区，

去学习那些曾经看似遥不可及的新技能。这不仅仅是对自我能力的挑战与提升，更是对生命意义的一次深刻探索。

算起来，我在机关干部中学习中国画也是较早的一批，如今已走过了十多个年头。从刚开始时的枯燥，到如今的沉浸，无数个夜晚，在宣纸上轻轻挥洒，每一笔、每一划，都蕴含着自我的情感与思绪。起伏的山川、缭绕的云雾、潺潺的溪流，都被赋予了生命与灵魂，成为了内心世界的真实写照。在这个过程中，我学会了观察、学会了思考，更学会了如何将自我的情感与自然相融合，绘就出一幅幅独一无二的心灵风景，更是一次心灵的修行。

学画的过程中，我又学习了琵琶和古琴弹奏。古琴与琵琶作为中国古典乐器的代表，其音色古朴而深邃，能够触动人心最柔软的部分。学习这两种乐器，不仅是对音乐艺术探索与追求，更是对自我情感的一次深度挖掘与表达。曾几何时，每当碰到学习“瓶颈”时，有好几次想放弃，但不服输的我，在挣扎了无数次后，又倔强地坚持了下来，冲破了一个个难关，最终在古琴的悠扬与琵琶的激昂中，我学

会了如何以音传情，如何将自己的喜怒哀乐化作琴弦上的每一个音符。在日复一日的练习中，我逐渐领悟到了音乐的真谛——它不仅仅是声音的艺术，更是情感的传递与共鸣。每一次指尖的跳跃，都是对自我情感的勇敢释放；每一曲终了，都是对“勇敢做自己”的一次深刻体验。

如今，已退休的我在家享受着阅读和艺术带来的无限快乐：每天阅读，间或画画、弹琴、唱歌，以前花无数个夜晚的孤独学习，却汇成了退休生活的无限欢乐。当我站在人生的某个高度回望来时路，发现那些曾经看似艰难的学习经历，其实已悄然化作了人生画卷中最为绚烂的色彩。山水画中的山川之美、古琴和琵琶里的悠扬旋律，不仅丰富了我的精神世界，更让我在勇敢做自己的道路上，收获了前所未有的自信与力量，用不断学习的方式诠释着生命的意义与价值，活出了属于自己的多彩人生。

在人生的旅途中，《出走的决心》教会了我们勇敢做自己、勇于追求内心的真实与梦想，在未来的日子里，愿我们都能像电影中的主人公一样勇敢地迈出那一步，去追寻属于自己的天空与梦想！

勇敢挑战自己

■毛保华

我是地地道道在农村长大的，农民父母的纯朴善良坚忍影响了我的成长，从小总感觉自己能做的事自己去完成，不要去麻烦他人。

小时候，没上过学的父母，在我耳边说的最多的话，就是“好好读书，书读出了，自己不吃亏。”初中三年，完全自律的学习状态几十年后回忆起来还是历历在目。无论春夏秋冬，每天天没亮就起床，开始温习功课；每天晚上，家里人都休息了，我的房间里还亮着灯光。在同学们谈论当时热播的电视剧时，我还沉浸在学习的世界里。当时村里人家已经开始零零散散地买电视机了，父母问我家里是否也需要买一台时，我摇了摇头，表示等我初三毕业后再考虑。每当暑假、寒假，在同学们玩耍中，我却成了个宅女，捧着借来的书自学。整个初中三年，我的学习成绩在整个年级都是名列前茅，甚至保持第一。中考那几天，其他同学显得比较紧张，寝食难安，我却能照常一样。就这样凭着管好自我的自律能力，成就了人生的第一次转折，我成功上岸，考入了师范。

当时已经流行升学宴，但当我看到父母亲在农田里干活，每天面朝黄土，背朝天，拖着一身疲惫回家，我马上否定了升学宴这种事了。我对父母说：“我升学只是我人生中的一步，没必要这么大张旗鼓的。”在那个暑假里，我还找了一个在服装厂上班的亲戚，让他帮忙在厂里找了个临时工的活，每天早出晚归做起了暑假工。大概一个半月吧，当时亲戚把450元的工资递给我时，我也有了一份自豪感。后来，我用这笔钱买了人生第一辆自行车。

记得开学时，母亲送我去学校，她给我添置了一些生活用品。当她还要塞一些生活费给我时，我拒绝了，我拍拍自己的口袋对她说：“我从小到大的压岁钱还没有动用过呢，够用。”

我带着好奇、兴奋开启了新的求学之路。几十年前的师范，真是人才济济，几乎都是县里最拔尖的那些学生。看别同学好像也没花很多时间在学习上，但他们的成绩照样不差，学习竞争一下子激烈了起来，我当时内心有些隐隐的紧张。是要做手下败将？还是顶住压力砥砺前行？我不服输的劲被激发了出来，把初中的学习劲又用上了。接着就是每学期的奖学金主动上门了，我用学校的奖学金度过了师范三年，做到了不给父母添麻烦。

自从有了人生第一辆自行车后，我总想着要把它利用起来。后来，突发奇想，打算挑战一次骑车从新埭到平湖。那天天气不错，我把书包等绑在自行车后座上，计算着大概要骑2个半小时，所以我从新埭下午1点半就出发了。一路上，边骑边看看路边的风景，风儿吹拂着我的脸。前半个小时，还算轻松应对，接着就是感觉“路漫漫，吾将上下而求索”。“自己选择的路总要走完。”我对自己这样说，“坚持一下，再坚持一下。”脚酸了，屁股坐疼了，汗流浹背了，但我没有停下来休息，继续赶路。经过漫长的2个半小时，我终于迎着暮色进了校门，我长长地吁了口气：“我成功了！”

求学路上，一次次挑战自己的经历成了我人生中的一笔宝贵财富。后来在工作中、生活中遇到过很多困难，但我靠一次次勇敢地挑战自己，接着创造一个又一个惊喜，成就自己。现在我想说，勇敢挑战自己的感觉真好！

祛魅做真我

■顾雅方

太阳起床，我也起床。烧水，按下蒸煮键，启动洗衣机，洗脸刷牙，喝杯温水，戴上腕表，插好耳机，换上球鞋，迎着朝阳，一路小跑，出发！半个小时后回来，晾衣服，吃早饭，然后想想中午吃啥，接着买菜、做饭、吃饭。午睡片刻，看会儿电视。晚饭后散步会几步，回来泡脚，洗洗睡觉。要是起床看到下起小雨，就撑把雨伞去河边走走，看看雨丝在河面上跳舞的样子，闻闻树叶的清香，听听怀旧的老歌……这就是假期里我的全部生活，我的家里没有敲门声，没有电话铃响；小区附近的小河、公园就是我欣赏不厌的风景。

当你阅读这段文字的时候，也许心中即刻泛起了几个词汇：枯燥乏味，单调无聊……可对我而言，人到中年，越发地喜欢这样的生活了。电视剧《凡人歌》中的大哥王睿假装上山修行，寻找心灵的安静，而我假期里的每一天，仿佛都在过着真实的隐居生活。修行何须要上山？心静之处就是修行之地。

几年前，一封辞职信火遍大江南北：“世界那么大，我想去看看。”一位来自一线的初中女教师，为了心中的梦想，毅然辞职，去看远方的世界，引来无数钦佩的目光。如今，又有风靡网络的苏敏阿姨，50多岁走出家庭，踏上自驾旅行的道路，激起无数点赞。我钦佩她们，但并不羡慕。我爱诗，却对远方没有多大的念想。堵在高速14小时还没开到家，挤在风景区一眼望不到尽头，乘车时的颠沛、赶路时的劳累，寻找厕所时的紧迫……点点滴滴都隔绝了我对远方的念想。以前，看到朋友圈里的朋友们晒出一张张精美绝伦、可媲美壁纸的美照，打卡自己所去的旅游胜地时，总觉得自己有些丢人，人家都是“鸿鹄”，唯有我这只“燕雀”毫无志向，只知道缩在自家窝里头，说出去真怕人家觉得自己格局太小，甘做井底之蛙。如今人到中年，越发理解那句名言的含义：“走自己的路，让别人去说吧！”做自己喜欢的事情，何必在意人家的看法？我终于学会了对他人的评价祛魅。

我现在很少添置新衣，身材没走样，衣服也实在多，那满满当当的柜子里，有读师范时买的一条藏蓝色裙子，因为太贵了，当初来来回回去了三次才决定买下来；有工作第一年，花了一个月工资在中百商都买的长款羊毛大衣；还有结婚回来第一周，上班时穿的靓衣……当初购买的时候，觉得越贵越好，于是这积攒了三十年的行头，想扔舍不得，想穿又不合适。如今学着小红书博主的样子，学着给旧衣做搭配，衣服不增多，反而衣品有了提高。小小改变，却让旧衣焕发新颜，居然比买新衣服更快乐，原来，内心的富足和精神的愉悦，不一定要靠昂贵的物品才能实现。我终于学会了对物质追求祛魅。

这几年，身边的同事、亲戚的孩子，以及社会新闻中，我们发现越来越多的青年选择单身。以前我总要苦口婆心地劝告一番独身主义者们：将来你父母老了，谁和你一起伺候老人？将来你自己病了，谁给你买药、做饭？……如今的我，不再瞎劝说了，我们国家早就已经在研究出台养老问题的解决办法。就像萧红在《祖父的园子》中写的那样：“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，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。黄瓜愿意开一朵花，就开一朵花，愿意结一个瓜，就结一个瓜。若都不愿意，就是一个瓜也不结，一朵花也不开，也没有人问它。”每个人有每个人的活法，不能强求。于是，我终于学会了对传统观念祛魅。

村上春树先生也曾说：“无论遇到什么样的人都不稀奇。无论活成什么样子，都会有人说三道四，这个世界我们只来一次，看喜欢的风景，做喜欢的事，你一定非要活成玫瑰，你愿意的话做茉莉、做雏菊，做向日葵，做无名小花，做千千万万。”是的，我们不需要活给别人看，做自己就好。

不要温和地走进那个良夜

■成文洁

“我们都是为了你好”“我们怎么会害你呢？”无论是在学习、生活还是工作中，这都是我们常常能听到的话，我们常常会被各种声音包围，迷失在他人的期待和标准中。然而真正的勇敢并不是随波逐流，而是能在顺从中燃烧咆哮，挣脱自我枷锁，勇敢面对自我。电影《出走的决心》中，李红的“我早就该走了！”这一声撕心裂肺，让我看到了她不甘麻木地顺应生活，她勇于抗争，挣脱家庭施加在她身上的规训，选择自我认同与接纳。尽管她深知社会面临诸多挑战，尽管她在社会中的话语微弱似无声，但她仍选择勇敢出走，在新的生活中积极探索自我，找到自己内心的声音。

在我看来，认识与接纳自己是一切的前提，认识自己的不足，接纳自己的缺点，才能坦然面对生活的一切。很多人可能在成长的过程中，为了迎合他人的期待，渐渐地忽视了自己的内心声音，抛弃了自己的梦想与追求。

我在大学学习的是汉语言文学专业，可能很多人在想，已经成年的自己，选专业一定选的是自己喜欢的，但其实不然，这个选择实际是爸妈的选择，而我只是顺从。因此我与文学的相遇也并不美妙。

我坐在教室里，耳边传来老师对文学理论和文学作品的讲解，身边的同学能接住老师抛出的问题，

有的甚至能与老师一起探讨问题的深刻含义，他们思考文学的火花激昂跳跃，侃侃而谈，而我在这样的探讨声中就像迷失在茫茫人海中的一叶孤舟。我在此之前没有了解过文学，也没有阅读过大量的文学作品，对于其他同学简单的问题在我面前变得晦涩难懂，我内心的迷茫与自卑如同厚重的云层，我的内心世界仿佛正在被一场无人知晓的细雨轻轻覆盖，每一滴都承载着自我怀疑的苦涩。我坐在这喧嚣之外的角落，望着那热烈讨论的场景，心中涌动着不甘的暗流。那雨，虽细无声，却在我心中激起层层波澜，催促着我寻找出路。

直到外国文学课上，老师给我们看了一个戏剧作品，那是易卜生的《玩偶之家》，书中的主人公娜拉对丈夫唯命是从，对家庭任劳任怨，对子女尽职尽责，这种不求回报的为家庭的付出，在丈夫眼里苍白无力，作为妻子的她只是丈夫的一个玩物，随他人心意而被操控、摆布，于是她选择了勇敢地离开那个家，尽管她深知社会的黑暗，尽管她的话语无法再迸发出闪电，也毅然地在日暮之时燃烧，怒斥这样麻木的人生，她选择不要温和地走入那个良夜，出走家庭。

这本书，如同夜空中最亮的星，穿透了我心中的迷雾，照亮了我前行的道路。娜拉的故事，让我

学会了勇敢地面对自己，接纳那个不完美的自我。她的勇气与坚韧，如同一股温暖的力量，融化了我心中的冰雪，让久旱的心田重新焕发生机。从那一刻我明白，未知的一切并不可怕，只要你认识、接纳自己，只要你的内心有熊熊燃烧的火焰，没有什么能阻挡你。

从那一刻起，我踏上了属于自己的文学之旅，我开始在每次课前都先阅读相关书籍，查阅相关资料，了解相关内容，课上积极做好笔记，同时努力跟上老师的思维，也能在课上大胆发表自己的观点和见解，尽管还很稚嫩，但我愿意走出我内心的圈地和自我禁锢的荒芜，向外界展开自己的内心，在疑惑与解惑中不断靠近文学，与古今中外的文学大师对话，感受他们笔下的悲欢离合、人生百态。文字，不再是遥不可及的彼岸花，而是成为了我最亲密的伙伴。我的心灵在文学的滋养下逐渐丰盈起来，那些曾经的迷茫与自卑，也随之烟消云散。

如今，当我再次回望那段时光，心中充满了感激。是《玩偶之家》，让我学会了接纳自己；是文学，给了我重新站起来的勇气，在面对未来我会选择不要温和地走进那个良夜，我明白什么时候都不晚，希望我能永远自由地活着，永远在看花的路上。

向往，不如出发

■王羲月

人的一生中，或许会有无数次的义无反顾。在这无数次的选择里，又有多少次是深深印在记忆中的呢？

我的青春岁月，与家乡紧紧相连，我也未想过，在未来的某一天，我会离开这片我深爱的土地。

不知道从何时起，我开始向往江南，向往雨后走在青石板路上，穿梭在青砖绿瓦里。但，也只是静静地向往着，我大抵是不敢独自离开的，在他乡，为异客，无所依靠，大概一生都不会拥有归属感。

可是后来，因为先生，我还是毅然选择离开家乡。

第一次，独自一人来到异地。

孤独，是每天早出晚归，回到房间，连空气都是静的，有的时候运气好，从窗户里流进一缕阳光，却也会觉得刺眼；是独自一人漫步街头，无论走到何处，都觉得自己显得格格不入的局促。

悲伤，是不适应的异地气候，适

应不了潮湿到房间都在滴水；是习惯不了的饮食，习惯不了这一份清淡，适应不了没有辣味的饭菜；是听不懂的方言，是融入不了的人群。

痛苦，是思念和泪水成为每天必然经历的过程，是每到傍晚看到远山就回不去的故乡，是梦醒后寂然黑暗的房间，是生病时独自一人在医院穿梭，还要故作坚强的倔强。

那时，我觉得孤独到了极点，除了在异地的先生，似乎没有什么能支撑我继续走下去。我后悔了，后悔选择了这条独自奋斗的道路，在这座城市里，我没有安身之处，始终是个异乡人。

不过，也许会有所得呢？

因为这一次的勇敢，我知道了自己想要的是什么。

经历了这一段时间的难处，我和先生决定，结束我们的异地，即使身在异乡，也要让灵魂有一个共同的依托之处。所以，我们离开了彼此工作的地方，来到浙北，一个安静

的小镇，我所向往的江南，灵魂，终于有了安放处。

向往，不如出发。

即使会经历一段不顺心，也是成长。也正是因为离开了家乡，经历了那一段辛苦，才觉得，既然心里向往着江南，那何不勇敢地出发呢。家乡已经回不去，倒不如出发，去追求心中所向往的。

如今，我和先生一起，在这个小镇，把我们的故事，写了一年又一年，有他在，即使远离家乡，也觉得有归属感。

空下来的时候，先生会陪我回家乡看望父母，那是我能安心在外的底气，走得再远再久，依旧不忘。

我在浙北这一块小天地里，也有了属于我自己的小家，我感恩曾经勇于迈出步子，走出家乡的自己，正因为她，我有了现在的安稳。

因为向往，所以出发。

提笔至此，阳光透过窗户，静静地照在地上，流淌在我的心里。

